

# 唐人神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参与转融通 证券出借业务到期的公告

持股 5%以上的股东湖南唐人神控股投资股份有限公司保证向本公司提供的信息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 一、控股股东参与转融通证券出借业务的情况

### 1、股东参与转融通证券出借业务披露及相关情况

唐人神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2 年 11 月 15 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了《关于控股股东参与转融通证券出借业务的预披露公告》（公告编号：2022-163），控股股东湖南唐人神控股投资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唐人神控股”）计划在公告披露之日起的 15 个交易日后的 6 个月内，将不超过 24,000,000 股公司无限售流通股开展转融通证券出借业务，在任意连续 90 日内，参与股份数量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 1%。

### 2、股东参与转融通证券出借业务的情况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唐人神控股本次转融通证券出借业务计划期限已到期，唐人神控股未实施本次转融通证券出借业务计划，唐人神控股持有公司股份 161,091,448 股，占公司总股本 11.61%，参与转融通证券出借业务未到期的股份余额为 0 股。

## 二、其他情况说明

1、唐人神控股本次参与转融通证券出借业务计划未违反《公司法》、《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法律法规、部门规章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2、本次唐人神控股参与转融通证券出借业务已进行了预先披露，不存在违反预披露计划的情形。

3、本次参与转融通证券出借业务系唐人神控股的正常业务行为，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不会对公司治理结构和公司的持续性经营产生重大影响。

特此公告。

唐人神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三年六月六日